

## 上海宏路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理财情况描述

####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为加强公司资金管理，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临时性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

#### （二）投资额度及授权

1、投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190 万（含 1,190 万），可以滚动购买和赎回，即在审议通过的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90 万（含 1,190 万）。

2、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由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实施。

#### （三）资金来源

上述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均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 （四）投资期限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有效。

## 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总经理审批的议案》。

1、议案内容：同意使用公司闲置资金向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资金最高额不超过 1,190 万元（含 1,190 万），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规定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审批该项投资决策，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2、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理财产品的投资目的

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高于银行活期利息，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日常正常需求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资金进行适当低

风险理财投资，提供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二）存在风险

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也存在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要求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提高自己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的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宏路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宏路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